|  |
| --- |
| 花蓮縣議會第19屆第6次定期大會花蓮縣政府  自110年4月1日起至110年8月31日止工作報告表 |

| 類別 | 工作項目 | 實施情形 | 備考 |
| --- | --- | --- | --- |
| **教**  **育** | **壹、學務管理— 落實師生事務及輔導工作**  一、辦理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遷調及介聘作業，穩定學校人事 | 一、校長甄試儲訓：  儲訓期滿成績合格之候用校長，110學年度計國中3名與國小6名商調至教育處行政實習至少一年，本處訂定候用校長商調至教育處行政實習計畫，期望透過整體性行政實習實務歷練規劃，提升候用校長面對困境、解決問題的能力，培養親和力、柔軟身段、善於溝通、領導統御之特質，協助候用校長投入學校事務更快步上正軌。  二、校長遴選：  110年7月18日召開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委員會，遴選結果為續任校長24位、調任校長17位、新任校長10位，並於7月30日舉辦布達典禮。  三、主任甄選儲訓：  （一）110年度已召開2次主任甄選小組會議，共甄選錄取國民中學主任2名，國民小學主任6名。  （二）協助各校現已實際擔任主任或有意願從事行政職務歷練教師，透過完整儲訓課程規劃，培養高專業素養、具備溝通協調能力、精進專業理念及專業自我建構，並落實政策法律執行力的學校行政主管人才。  四、教師介聘：  （一）透過教師介聘作業的公平調動機制，確實保障教師工作遷徙權益並兼顧教師調任意願。  （二）107年度開始，為優先照顧縣內教師調動權益，於4月份先辦理縣內介聘、5月份辦理縣外介聘。  （三）110年度教師介聘達成人數，如下：  1、縣內介聘－國中普通班達成介聘2名；國小普通班達成介聘27名；幼兒園達成介聘6名；國中特教教師達成介聘2名；國小特教教師達成介聘1名。  2、縣外介聘－國中普通班達成介聘0名；國小普通班調出9名、調入9名；幼兒園調出1名、調入6名；國中特教教師調出2名、調入1名；國小特教教師調出1名、調入2名。  3、超額介聘－因各校減班減師數可由各校實缺數自行吸收，爰本年度無需辦理國中小普通班超額介聘。  五、代理教師福利政策：  為提升本縣教師福利，修正「花蓮縣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第5點及第7點；自109年1月1日起本縣長期代理教師比照教師待遇條例附表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薪級起敘標準表，依學歷敘薪。另報經本府同意兼任行政職務者，得自八月一日起薪；聘期最長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八月一日以後到職者，以實際到職日起薪）。 |  |
|  | 二、建置教務行政制度，協助教師提升教學效能，讓學生安心學習 | 一、辦理教師申訴事宜：  110年4月28日、6月23日、7月8日、7月22日召開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議共計4次，審議3件教師申訴案件，評議決議為申訴有理由2件；部分有理由、部分無理由1件。  二、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110年6月11日召開「110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審議會」，審議通過國民教育階段個人申請案48件（國小40位，國中8位）、團體實驗教育申請案1件（花蓮縣鄉村社區大學發展協會，國小4位，國中8位），高中階段個人申請案7件（有學籍2位，未取得學籍5位）。 |  |
|  | 三、因應十二年國教實施，落實適性輔導及生涯發展，推展國中技藝教育 | 一、十二年國教：  （一）110年度國中教育會考本考區總報名人數為2,832人，試務工作於110年5月15、16日假花蓮高中、花蓮女中、光復商工及玉里高中等四個考場舉行，圓滿完成。  （二）110學年度花蓮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工作，花蓮區總報名學生人數1,748人，共選填1萬5,732個志願，平均每人選填9個志願數；實際招生名額共3,008人，外加名額共150人（含原住民74人、身心障礙76人）。錄取學生以第一志願錄取的比率高達90.39%，前3志願錄取比率99.89%、前4志願錄取比率100%。  （三）110年7月26日教育部核定通過本區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及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辦理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計畫。  二、適性輔導與生涯發展教育：  110年7月20日辦理「109學年度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暨技藝教育諮詢輔導」書面審查，績優學校比率達96%。  三、國中技藝教育：  （一）110年4月10日於高中職端辦理「109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學生技藝競賽」。  （二）109學年度第2學期國中技藝教育課程，以抽離式課程方式開辦共有44班，820人參加；另有玉里國中、美崙國中及國風國中等3校以技藝專班方式上課，共3班，計66人參加。  （三）本縣109學年度共有3所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宜昌國中開設農業類食品群及商業類設計群，萬榮國中開設工業類電機與電子群、家事類餐旅群及農業類農業群，玉東國中開設商業類商業與管理群及設計群、家事類家政群及餐旅群，結合本縣觀光產業發展，規劃實作體驗課程，提供本縣國小高年級及國中學生參加。  四、青少年生涯探索號計畫：  為協助國中畢業（修業完成）後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適性轉銜就學、就業或參加職訓，以奠定未來生涯發展基礎。110年度開案輔導學員15人，關懷青少年102人。其中學員參與輔導會談96小時、生涯探索課程或活動55小時、工作體驗24小時。 |  |
|  | 四、落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營造友善校園環境 | 一、輔導工作輔導團：  團員共39人，包含本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學生輔導資源中心學校、中輟業務資源中心學校、性別平等資源中心學校、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學校、學務工作資源中心學校。  二、學生輔導：  （一）為提升國民中小學具專業知能之輔導教師人力，達成國民中小學輔導教師法定編制，110學年度計編列國中專任輔導教師32名，國小專任輔導教師18名；國中兼任輔導教師14名，國小兼任輔導教師107名。另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各該主管機關專業輔導人員設置辦法增置偏遠地區國中專業輔導人員，107、108及109年度已編列8名（玉東國中、豐濱國中、三民國中、富里國中、富北國中、東里國中、瑞穗國中及富源國中），110年度計增加編列2名（光復國中、萬榮國中），並於111年度完成增置。  （二）110年度專任輔導教師督導計畫（4月21日、4月23日、4月28日），共辦理3場次。  （三）110年8月16-20日辦理「初任輔導人員職前40小時基礎課程培訓計畫」，計45人參加。  三、關懷中輟、中離學生：  （一）設置「中輟資源中心學校」（北區：國風國中、南區：玉東國中），協助中輟學生追蹤輔導工作，針對中輟個案督導分析，研商解決策略，提升復學成效。  （二）辦理「109學年度中輟生預防追蹤與復學輔導工作實施計畫」，全縣23所國中學校（其中辦理「高關懷輔導課程」計20校、「中輟彈性輔導課程」計8校、「結合社區資源與民間團體辦理輔導活動」計5校；合計申請經費約4百萬元）。  （三）110年5月7日、6月11日、7月5日辦理「中輟復學輔導知能研習－跨領域共備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研習」，以建立本縣中輟復學輔導人員支持系統，進一步分析中輟復學困境及解決之道，增進中輟復學輔導專業知能，進而增加復學率，共3場次，計41人參加。  四、生命教育：  （一）教師增能研習：  1、辦理國中、小生命教育議題融入各領域課程社群教師共同備課課程各2場次。  2、110年8月24、25日辦理「生命教育五大學習主題專業增能研習」，計35人參加。  五、性別平等教育：  （一）110年6月21日召開「花蓮縣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第2次會議）。  （二）110年4月16-18日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共計培訓27位合格人員。  （三）110年4月30日辦理「教務相關人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評量增能課程計畫」，計105人參加。  （四）110年8月26日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暨性霸凌事件行政程序研討會」，計111人參加。  六、學務工作：  （一）110學年度辦理「教育部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計有豐山、平和、舞鶴、東里、萬寧、佳民國小等6所國小及吉安、化仁、富里國中等3所國中參加。  （二）教師增能研習：  110年4月30日、7月6日及8月2日辦理「人權教育輔導團到校宣導研習」，共3場次，計40人參加。  （三）學生宣導活動：  110年3月25至110年4月24日實施「校園生活問卷普測調查」，計1萬3,166人參加。110年5月11至110年6月4日實施「校園體罰問卷抽測調查」，計610人參加。  七、毒品防制：  （一）本處與校外會、警政單位、社會處、衛生局以及各高中職於8月25日召開定期聯繫會議，加強橫向溝通並請學校積極與警方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協定書，就毒品部分請警政單位加強查緝，避免流入校園危害學生身心健康。  （二）教師增能研習：  110年8月11日辦理「110年度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工作增能研習實施計畫」，計49人參加。  （三）學生宣導活動：  110年4月至8月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講」，各校以班級為單位，由通過認證教師及志工進行入班宣講，國中計93場、國小計120場次。  （四）110年3月16日至5月14日協辦110年度「識毒－揭開毒品上癮的真相」反毒教育特展活動，本縣國中小共計參加78場次。  （五）110年4月至8月尿篩結果為陽性1件，依規定轉介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六）採購K他命／搖頭丸二合一、甲基安非他命／搖頭丸等快速檢驗試劑，作為特定人員指定尿液篩檢之用。 |  |
|  | 五、實施各項獎勵補助措施，妥善照顧每位學生 | 一、109學年度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大學校院及高中職組），補助大學校院41名學生，每名核發6,000元，高中職24名學生，每名核發4,000元，頒發獎學金計34萬2,000元。  二、109學年度私立高中高職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補助30名學生，每名核發3,000元，頒發獎學金計9萬元。  三、109學年度第2學期國中小教科書書籍費，補助969萬4,935元。  四、109學年度第2學期公立國中小學學生簿本，補助100萬1,900元。  五、109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活動費及班級費（含東華附小），補助249萬元。  六、109學年度第2學期軍公教遺族暨傷殘榮軍子女就學優待金，補助12人，計14萬1,267元。  七、109學年度第2學期中低收入戶及低收入戶子女就讀私立國民中小學就學費用，補助14人，計11萬2,000元。 |  |
|  | 六、專案疫苗接種 | 一、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教職員工及教育相關工作人員（不含幼兒園）接種COVID-19公費疫苗人數說明：  （一）目前本縣高中以下學校已配合教育部國教署規定，完成3階段造冊，並分別於7月21日、7月28日、8月4日、8月24日及8月31日安排施打（含補施打）。經統計總造冊人數5,462，已接種人數5,057，施打率93%。  （二）未能於疫苗專案期間進行疫苗施打者，教育部呼籲也可至「COVID-19公費疫苗預約平台」進行意願登記及預約疫苗施打。另指揮中心於8月10日表示，8月以後學校聘任的新進教師及代理教師，儘量至「COVID-19疫苗施打意願登記與預約系統」 （https：//1922.gov.tw/）進行意願登記，以利完成疫苗施打。  （三）學校教職員工及工作人員，應符合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且滿14日之服務及入校條件；疫苗第一劑接種未滿14日或未接種者，首次進入校園服務前應提供3日內抗原快篩或PCR檢測陰性證明，之後每7日進行1次抗原快篩或PCR檢驗為原則。  二、本縣幼兒園疫苗自6月份起共分三梯次造冊及施打，三梯次造冊後核定人數總計1,134人，已施打計1,080人，未施打計54人，施打率達95.24%。未施打原因包含懷孕、疾病、體質不適合、想自選疫苗等，已建議另行至1922平台預約施打。  三、全力防疫，維護補教人員健康因應COVID-19疫情警戒，本府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疫情規範，辦理縣內立案短期補習班防疫工作入班宣導稽查，並隨疫情警戒調降，補習班有限制復班開課，本府於110年7月28日假中華國小辦理全縣短期補習班教職人員快篩專案，計快篩200名教職人員，並於110年8月4日假花蓮高中為全縣短期補習班列冊教職人員施打疫苗共計260人。  四、協助110年全國運動會本縣參賽隊職員於110年7月28日及8月14日施打疫苗，另第三梯次參賽人員亦簽核中。 |  |
|  | **貳、課程教學－ 辦理各項教育課程與活動，提升教師課程專業及教學發展**  一、培養閱讀推手及學生閱讀興趣 | 一、110年度北昌國小代表本縣參加閱讀績優學校團體評選榮獲「閱讀磐石獎」之殊榮。  二、為提升本縣學生閱讀素養，培養學生閱讀習慣，本縣委託忠孝國小及長橋國小辦理109學年「推動閱讀教育結合線上APP閱讀檢核」實施計畫，核定金額100萬6,140元。購置並分配151套閱讀讀本（1套24本）到各校，進行讀本命題並上架至「閱讀及讀經平台」。持續協助推動並鼓勵全校師生透過閱讀及使用閱讀APP，以此提高學生識字量及閱讀競爭力。  三、國教署核定本縣18所國中小辦理110年度閱讀推動計畫，已撥付核定金額50萬6,800元至各校辦理執行中。  四、國教署核定本縣28所國中小辦理110學年度 「增置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實施計畫」，核定金額506萬4,000元，補助經費455萬6,320元，並分2期撥付。目前已撥付第一期款303萬8,400元於各校辦理執行。  五、本縣以縣預算補助宜昌國中、新城國中、玉里國中、玉里國小及舞鶴國小等五校，辦理110學年度「增置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實施計畫」，縣款補助經費87萬元整，已動支並撥付執行學校。 |  |
|  | 二、推動英語教育、培養學生國際語言能力 | 一、賡續辦理國教署引進外籍英語教師計畫，110學年度核定4名外籍英語教師於鑄強國小、國風國中、宜昌國中及鳳林國中（與鳳林國小、鳳仁國小共聘）服務。  二、本府與學術交流基金會合作辦理110學年度「英語協同教學助理（ETA）計畫」，引進10名外籍英語協同教學助理至明恥國小、中華國小、忠孝國小、中原國小、北昌國小、吉安國小、化仁國小、稻香國小、崇德國小、和平國小等校與本國籍英語教師進行英語協同教學，打造浸潤式英語教學環境，提升學生英語能力及興趣。增加110學年度國教署核定9名外籍英語教學助理（ETF），於玉里國中、三民國中小、玉里國小、中城國小、萬寧國小（與東竹國小共聘）、東里國小、富里國小、太昌國小及紅葉國小與本國英語教師進行協同教學。  三、因應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2030雙語國家政策」暨縣長重要施政，本縣自108學年度起，於鑄強國小、宜昌國小、吉安國小、豐山國小、溪口國小5所小學推動雙語教學試辦計畫，採英語融入各領域課程教學，逐年增加試辦學校。109學年度新增北埔國小、明恥國小、中華國小、忠孝國小、中原國小、北昌國小、化仁國小、稻香國小、崇德國小、和平國小共10校。110學年度，除上述15所學校賡續辦理，加入復興國小、北濱國小、景美國小、水源國小、西寶國小、光復國小、舞鶴國小、豐濱國小、馬遠國小、源城國小、高寮國小、富里國小、中正國小、信義國小及東竹國小15校。110學年度本縣補助上述學校經費共計新台幣302萬8,256元整。  四、為擴大辦理本縣英語教育，增加學生英語學習機會，國民小學階段英語向下延伸至一、二年級，規畫主題式活動課程，採活動體驗及生活化的教法，強化學生英語學習的動機與興趣，於109學年度第2學期開始推動英語說話課，試辦學校有鑄強國小、吉安國小、豐山國小、溪口國小、北埔國小、崇德國小、北昌國小、稻香國小、復興國小、萬榮原住民實驗小學、鶴岡原住民實驗小學共計11校。110學年度補助鑄強國小、吉安國小、宜昌國小、豐山國小、溪口國小、北埔國小、北昌國小、復興國小、萬榮原住民實驗小學、鶴岡原住民實驗小學、和平國小、化仁國小、中華國小、忠孝國小、稻香國小、光復國小、北濱國小、水源國小、舞鶴國小、信義國小、平和國小、國福國小、見晴國小、鳳林國小、中城國小、秀林國小、靜浦國小、嘉里國小、長橋國小、豐裡國小、富源國小、西富國小、佳民國小、林榮國小、中正國小、長良國小、紅葉國小共37校，補助經費計新台幣253萬5,495元。  五、爭取經濟部工業局智慧城鄉計畫：  第一期打造城鄉跨域英語智慧學習村及第二期智慧英語共創平台，在教育處建置體驗教室，將配合英語推動學校，讓社區成為學校的教學環境，另外創造六大生活情境，利用VR穿戴裝置及語音辨識技術，讓學生在擬真的場景之中，開口說英語，達到沉浸式的學習效果。 |  |
|  | 三、推動科學教育，提升師生科學素養及興趣 | 一、辦理青少年發明展：  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之「2021IEYI世界青少年發明展暨臺灣選拔賽」活動業於110年4月7日及8日舉行，本縣花崗國中、中華國小及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三校榮獲3面金牌，另6面銀牌獎由花崗國中、自強國中、中華國小、中正國小及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等校五校榮獲；6面銅獎由花崗國中、自強國中、中華國小及宜昌國小再度獲獎；9面佳作則由自強國中、壽豐國中、中華國小、宜昌國小、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等校榮獲。  二、本縣參加「中華民國第61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本屆科學展覽會因疫情關係複審改由線上審查並於110年8月4、5、6日三天辧理舉行，國風國中、宜昌國中及東華附小等三校6件作品代表參展，各校表現優異成績脫穎而出，其中4件參展作品榮獲評審肯定並榮獲佳績，分別是國風國中物理科及應用科學（二）及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物理科及應用科學（一）。  三、110學年度教育部補助本縣科技教育推動總體計畫，已核定經費計672萬6,510元整，分別以子計畫經費補助辦理科技教育及科技設備等，並補助支援偏遠地區學校推動科技領域課程所需人力，平和、壽豐、富源、東里、富里國中等5校。在新興科技學習及探索活動方面共補助21校。  四、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  （一）北區、中區、南區三間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花崗國中、光復國中、玉里國中）空間規劃以及硬體設備已建置完成，並以更新設備費每三年可申請100萬元資本門經費充實科技中心硬體，並於109年教甄完備自造教育暨科技中心學校之科技領域師資，支援鄰近區域國中科技領域師資，並規劃各項教師增能進修與體驗推展活動，積極進行資源整合，共同研商與規劃；除辦理各類研習外，也規劃辦理營隊活動，內容相當多樣化，符應108課綱、地方特色課程及新興科技認知。  （二）科技輔導團致力研發課程教材模組，持續加強科技領域課程深度和廣度，為本學年度精進項目內容之重點工作。 |  |
|  | 四、推動資訊融入教學，學生競賽成果優異，有效鼓勵學生利用資訊科技進行學習 | 一、推動兒童程式教育：  100%全面落實兒童程式語言課程，全國唯一且為比例數最多之縣市。  二、舉辦全國兒童程式競賽共計7次競賽分別為：  （一）110年4月舉辦全國兒童程式貓咪盃競賽。  （二）110年5月舉辦2021太平洋盃仿生獸機器人創作競賽。  （三）110年10月舉辦2021太平洋杯無人機全國大賽。  （四）110年11月舉辦2021太平洋盃智能自走車運算思維競賽。  （五）110年12月舉辦2021太平洋盃科技教育競賽暨110學年度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  三、推動花蓮親師生平台，豐富停課不停學線上教材內容，無論疫情階段停課不停學或是後疫情時期自主學習，花蓮親師生平台透過單一帳號整合，讓老師及學生有最豐富的備課、學習及課堂互動工具，讓花蓮遠距學習邁向新里程。  四、成立縣級智慧教育中心，中心功能係提供導覽體驗及創客設備物流、程式教育課程、科技教案編撰、成立網路社群、辦理師資培訓等，智慧教育中心自108年3月正式揭牌，課程安排全年無休，已辦理課程300場次，總時數1,600小時，參訪上課總人次超過5,200人，總參訪團體數超過50個單位，國外參訪團體包含韓國、泰國、德國、日本、大陸及捷克。縣市參訪包含雲林縣政府等7個政府單位。 |  |
|  | 五、賡續辦理課後學習輔導及照顧服務，落實扶助學習弱勢的社會正義 | 一、本縣國小課後輔導（包含課後照顧），提供課後學習輔導及多元課程，讓孩子能夠適性發展，109學年度第2學期共100所學校申辦，服務9,282位學生。  二、本縣國中課後輔導，讓學生在老師指導下複習當日所學，109學年度第2學期共有22所學校申辦，服務6,781位學生。  三、本縣學習扶助實施計畫主要針對國中、小學生國語、英語、數學三科學習低成就學生，透過個別化、差異化之教學，針對學生學習弱點施以扶助，以弭平學習落差。疫情影響109學年度第2學期及110學年度暑假學習扶助計共計120校開班，教師733人次，開設756班次，總3,983人次受輔，開班經費1,025萬9,028元。 |  |
|  | 六、活化教學，精進教師專業素養 | 一、為落實十二年國教，活化教師教學，促進學生多元試探，本縣共計26所國中小申請辦理109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活化課程與教學計畫。  二、全縣輔導團辦理研習活動場次共143場，參與人數5,514人次；學校本位計畫共46校參與，辦理241場次活動，共4,201人次參加；教師專業社群共102社群參與，辦理525場次活動，共2,413人次參加；策略聯盟共24校參加，辦理37次活動，共904人次參加。  三、辦理109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包括教師專業成長活動全縣性精進教師研習30項計畫、國民教育輔導體系運作、教師專業社群102校、學校校本進修計畫計46校、跨校策略聯盟計畫5案聯盟校數24校等相關校長、教師精進教學專業與提升品質之研習。 |  |
|  | 七、因應時事，強化教師進行議題教學能力 | 一、議題融入國中小課程教學：  十九大議題及法定課程，列入國中小課程總體計畫審查項目，110學年度課程計畫於8月26日審查通過。  二、研發議題課程與提升議題教學專業知能：  成立議題輔導團（資訊、性平、人權、環境），負責各議題之課程設計及教材研發，辦理教案教材徵選及教師增能研習。活動場次共88場，參與人數1,644人次。  三、性平教育輔導團辦理「教師性別平等教育教學觀議課活動設計」、「教師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教案與評量徵選」及「教師教學分享與檢討」，並設計出符合花蓮縣在地文化的性平教育教學活動。推動課程與教學之行動方案、到校服務等計28場次780人次參與。  四、人權教育輔導團研發在地化人權教育議題教材，設計適性化教學教案，豐富到校宣導及回流服務的內涵，強化各校教師，人權教育教學轉化教學能力，辦理有效教學策略運用於人權教育融入各學習領域教學設計，提供到校宣導，協助推動學校人權教育及教學疑難諮詢服務，共計24場次236人次參與。  五、環境教育輔導團配合十二年國教課綱，積極推動校定課程融入環境教育，推展環境行動的觀念，共計12場178人次參與。培養未來的地球公民。辦理全縣環保知識擂台賽、環境教育線上考評、各校環保小局長及環境教育指定人員研習等，對推動全縣環境教育有莫大助益。  六、對於本縣因新冠肺炎疫情嚴重進入準三級防疫警戒，停課期間在學校教學及學生學習之作為及辦理情形：  （一）教育部宣布5月19日起全國各級學校停止到校上課後，每日請各校填報當天線上同步、非同步、混成等多元學習管道參與線上學習的學生人數。除了解學生缺課人數外，並請各校留意學生未上線原因，導師與家長聯繫關心學生狀況。  （二）多次發文給學校進行學習評量的行政指導以掌握學習成效：  1、110年5月20日府教課字第1100099830號函發文各校課程、教學與評量方式，授權學校以彈性多元方式處理，並採從寬認定為原則。  2、110年5月26日府教學字第1100104776號函發文各校畢業生之畢業考、期末考與補考，各校可採多元方式進行評量。  3、110年5月31日府教課字第1100107038號函發文各校有關畢業生本學期成績評量，可依據教育部108年6月28日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採取適當之多元評量方式辦理，採計日期得計5月18日以前成績計算。  （三）設備及載具：  1、疫情停課開始之初，即完成並提供學校盤點及借用機制，並將相關資訊提供於本縣停課不停學專區（http：//to3.hlc.edu.tw/），由各校盤點學生家中的行動載具如電腦、筆電、平板或手機等，網路部分包含家中有線、無線、家人手機分享4G、無線網卡或部落i-tribeWifi據點等。同時，學校也盤點校內可提供資源，全縣各校校內至少具有20片或以上可自主進行學習之平板，及約12-20台教學用手機可提供家中無數位學習設備進行線上學習之學生。學校若設備不足，亦可於本縣停課不停學專區（http：//to3.hlc.edu.tw/）申請借用，每天本府均公開各處平板及網路借用數據，本府教育處同時備存660台平板、1,500片網卡及525台分享器等提供學校借用。  2、有關教學設備，教育處於106年補助各校普通教室班級筆電（106年底採購，107年交貨），共計1,256台筆記型電腦、電腦教室約計3,000台桌上型電腦，合計約4,000餘台，尚足以提供各校教師借用。  七、數位學習推動計畫：  （一）教育部110年總核定經費計1,424萬 7,500元。（含前瞻經費702萬2,000元）  （二）110年度執行學校數共計36校，自109年1月後累計參與相關研習教師人數逾400人，完成培訓流程之教師人數逾139人，110年度補助實施學校共計545萬8,600元。  （三）持續輔導計畫學校導入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的教學模式，並推廣數位學習平台應用。  （四）持續辦理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今年已累計辦理6場數位學習工作坊、8場數位學習工作坊，共計423名教師參與，（疫情期間改為線上辦理，合計6場，參與人數計182名）；110學年度將持續辦理相關研習活動。  （五）疫情停課期間加開3場「花蓮縣國中小停課不停學－教師線上授課大補帖－增能共備研習」（110年5月20日、110年5月21日、110年5月24日），協助逾300名教師提升遠距、線上教學能力。  （六）配合教育部推廣線上教學教師增能系列課程，持續提供教師增能及分享共備的資源。  （七）配合本計畫，教育網路中心協助招標採購520片行動載具（Surfacego2），且於110年8月16日決標，將做為數位學習推動及防疫預備使用  （八）課程與教學發展中心、教育網路中心及課程教學科合作籌辦資訊設備及網路環境入校輔導小組，從計畫內學校（36校）開始逐步提升各校資訊、網路及載具使用能力。 |  |
|  | 八、推動國際教育公費留美及遊學計畫 | 一、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第五屆公費留美學生經二次甄選，共錄取高中組2名、國中組6名學生，110年7-8月與第四屆公費留美學生合計17名前往美國留學一年。  二、110年本縣持續推動國際事務人才培訓規劃，甄選3名設籍花蓮滿10年大學或研究生於當年度暑期至外國大學遊學進修培訓，增進本縣學子認識國際事務擴大視野具國際觀。原訂4-5月辦理甄選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緩辦，後續將視疫情狀況重新規劃甄選。 |  |
|  | 九、推動美感教育計畫 | 教育部核定本縣110學年度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核定金額669萬630元，部分補助599萬630元，已動支110年第1期款299萬5,315元，辦理撥款作業。 |  |
|  | **參、教育設施－ 改善教學環境及設備**  一、改善國中小教學環境及設施，維護師生安全，營造優質教育環境 | 一、110年度補助原住民地區及非原住民地區重點學校「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計畫－修繕工程及設備」：本案教育部核定三民國小等22校4,104萬2,843元（教育部部分補助3,611萬7,699元、本縣自籌款492萬5,144元），各校均已發包刻正施工，預計110年底前完工，藉以修繕與充實宿舍設備器具，提升住宿品質。  二、109年度「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整修工程計畫」：本案共計太平國小等12校獲教育部先行核定規劃設計監造費148萬639元（教育部部分補助134萬5,704元、本縣自籌款13萬4,935元），於同（109）年核定壽豐國中等8校（第一次補助）工程款943萬9,859元（教育部部分補助860萬7,548元、本縣自籌款83萬2,311元），又於110年再行核定壽豐國小等4校（第二次補助）工程款993萬9,964元（教育部部分補助853萬281元、本縣自籌款140萬9,683元），各校均已發包刻正施工，預計110年底前完工，藉以提供舒適、通風及節能之如廁環境。  三、依據「教育部補助偏遠地區學校及非山非市學校教育經費作業要點」之1-9其他學校設施設備等補助：110年度教育部核定光復國中等29校經費共計5,687萬1,908元整（教育部補助5,508萬469元、本縣自籌款179萬1,439元），協助改善學校設施設備需求，提供優質學習環境。 |  |
|  | 二、老舊校舍整建、補強及拆建作業，落實震災預防工作，降低財物損失，確保師生生命安全 | 一、為強化校園建築物之安全，本縣全面辦理國中小老舊校舍耐震力評估，進行學校建築物安全總體檢。  二、校舍耐震補強工程：  （一）110年度教育部核定本縣辦理補強工程計15校22棟計6,361萬7,433元（教育部部分補助6,041萬6,286元，本縣自籌款320萬1,147元），萬寧國小等7校9棟完成補強工程並驗收完畢在案，餘8校13棟仍積極辦理中，預計110年底前將全數完竣。  （二）111年度教育部核定本縣辦理補強工程計14校27棟計6,085萬2,792元（教育部部分補助5,792萬8,122元，本縣自籌款292萬4,670元）業於110年7月底前完全補強設計期末審查作業，預計110年底前辦理工程上網公告及發包作業。 |  |
|  | 三、賡續推動防災教育，提升本縣國中小學推動防災教育專業素養，建置防災校園，有效推動防災教育 | 一、建置本縣防災教育深耕網，促進學校推動防災教育，協助與督導縣屬國中小落實推動防災教育。  二、防災校園建置專案計畫：  （一）110年度教育部核定本縣防災教育計畫總經費151萬9,070元（教育部部分補助136萬7,163元，本縣自籌款15萬1,739元），規劃辦理12項子計畫進行學校防災主管人員增能活動。  （二）110年度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防災校園建置計畫：  本案計有玉里國中等29校執行，計畫總額151萬1,300元（教育部部分補助136萬元，本縣自籌款15萬1,300元），受補助學校已進行防災校園建置作業，預定110年底前執行完畢。 |  |
|  | 四、校園公共安全檢查計畫，健全學校整體建築物公共安全管理制度 | 一、消防安全設備檢查：  本府業於110年3月31日完成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校、分校及集中式宿舍消防設施之檢查，並於110年8月15日前完成各校消防安全設備缺失改善，落實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制度，提供安全學習環境。  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本府將於110年12月底前完成和平國小等74校（含國小附設幼兒園）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作業，藉以健全學校整體建築物公共安全管理制度，減少並預防建築物公共安全所致傷害。 |  |
|  | 五、活化裁併學校，有效執行閒置校舍再利用，發揮公共資產之效益 | 一、經查本縣自民國76年迄今，共有26個裁併校區 ，其中2個校區轉型為中途學校及文教會館；6個校區完成拆除、撥用完成或辦理使用分區變更；1個校區作為教學基地由學校自行收回管理；1個校區由縣府收回使用；其餘16個校區由機關或民間社團（社區職業訓練協會等）進行認養做多元化之運用，目前全數完成認養及活化作業。  二、閒置校舍活化情形，擇要說明如下：  （一）辦理職業訓練：  如吳全、瑞祥、富南等分校，由各協會認養辦理勞動部職訓專案或待業者職訓之場所。  （二）社區農業教育及環境教育區：  如四維分校，由社區發展協會認養，作為辦理農村體驗及農產品培育展示等多元教育活動，寓教於樂。  （三）部落（社區）活動聚會場所：  如山興、鳳信分校由社區發展協會認養，作為部落（社區）活動及休閒之場所。  （四）遊憩用途：  如石平分校由鄉公所認養，作為自行車道休憩點。  （五）示範幼兒園：  如大全分校由光復鄉公所認養，做為示範幼兒園。 |  |
|  | 六、辦理環境教育相關研習，提升環境素養，以利推動永續校園環境教育及環境保護政策 | 由本府（教育處及環保局）、農委會林務局花蓮林區管理處及國立東華大學及花蓮縣環境教育輔導團整合之下，共同推動環境教育工作，110年度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辦理團務會議6場次、研習課程6場次、環境教育觀摩活動1場次、在地環境學習環境主題課程活動4場次、學校及教師環境教育增能研習課程3場次、到校輔導訪視活動13場次，藉以提供完整環境教育專業服務、資訊與資源合作，促進環境教育推活動，讓環境教育永續扎根。 |  |
|  | 七、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委託私人辦理（公辦民營），提供另一學校型態之選擇，藉以培育全人發展的教育內涵 | 三民國小自106學年度（即106年8月1日）轉型為KIST（KIPPInspiredSchoolinTaiwan）公辦民營學校，引進KIPP（KnowledgeIsPowerProgram）教育方案。是美國最大、最成功理念學校體系，亦是美國公辦民營學校之標竿，委託財團法人誠致教育基金會經營，營造一所注重學生品格、基本能力及多元知能公辦民營學校，委託期間為106年8月1日起至112年7月31日止。此外，基於學習向下扎根、向上延伸，該基金會於109學年度申請三民國中公辦民營，委託期間為109年8月1日起至115年7月31日止，提供家長另一種教育型態之選擇，藉以培育全人發展的教育內涵，並促進教育多元之發展。 |  |
|  | **肆、體育保健－ 午餐免費政策及衛生與健康促進計畫**  一、賡續午餐免費政策，確保午餐供應品質 | 一、午餐免費政策執行現況：  辦理學校午餐履約督導，並責成各校成立「午餐工作推行委員會」，加強食材驗收等午餐衛生管理之督導。成立「學校午餐稽查小組」並外聘專家委員共同查核學校午餐辦理情形。另本府成立「學校午餐考核委員會」，由本府教育處、農業處及本縣衛生局、學校校長代表及家長代表等組成，共同監督廠商供餐品質。109學年度第2學期完成學校午餐廚房稽查計26家。本府亦每月召開菜單會議、廠商會議，以及實施「學校午餐滿意度調查」，隨時針對缺失進行改進。109學年度第2學期共計補助2萬1,500名國中小學生午餐餐費，補助經費計7,393萬元。  二、110年度寒假貧困學生午餐經費補助，共計3萬414餐次，補助經費212萬8,911元。  三、本縣營養午餐不使用再製品以及油炸烹調方式料理，以維護學童健康。另亦推動每週一次有機蔬菜，蔬菜來源皆為本縣農民，由縣民一同為學童健康把關。109學年度第2學期國中小學校午餐共計提供14次有機餐，使學童吃得營養、吃得健康。  四、109學年度本縣學校午餐採分區招標方式辦理，共分北一區、北二區、中南區、南區等四區供應。  五、本府邀請家長會委員共同為學校午餐把關，要求學校每日下午四時前將午餐工作日誌經家長委員確認後上傳本縣學校午餐網站，由全民共同監督。  六、因應行政院食安五環政策，加強本縣學校午餐供餐品質，自106學年度起學校午餐優先使用中央主管機關認證之在地優良農產品（臺灣有機農產品標章、產銷履歷農產品標、CAS台灣優良農產品標章、蔬果標章）或具有臺灣農漁畜禽雞蛋產品生產追溯QR-code標示（以上簡稱三章一Q）之國產可溯源食材。 |  |
|  | 二、推動學校衛生與健康促進計畫，營造健康校園 | 一、執行「花蓮縣109學年度健康促進維護實施計畫」：  關注視力保健、口腔衛生、健康體位、菸檳防制、全民健保（含正確用藥）、性教育（含愛滋病）等議題並結合社區資源，共同營造健康校園。109學年度共計有125校實施健康促進計畫，一起為學生健康把關。  二、健康檢查：  為落實健康檢查及健康管理，110學年度公私立學校一四七年級學生健康檢查由慈濟醫院承辦。本縣學生健檢異常的主要項目為齲齒、視力不良等，將藉由學校健康促進計畫之實施，由各校擬定具體改善健康數據之策略，並經由輔導教授給予指導，期能改善本縣學生健康情形。  三、110年共辦12場校園CPR（含AED）研習，進行急救教育訓練。  四、110年度補助學校健康中心設備及耗材共計229萬5,800元整。 |  |
|  | 三、推動體育發展，迎向健康人生 | 一、110年度補助本縣縣屬學校126校及私校2校，經費計1,077萬5,001元，辦理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教學，提升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  二、110年大隊接力.樂樂棒球爭取承辦中。  三、110年1-8月補助各國中小及花蓮體中計49個運動團隊參加全國體育賽事參賽經費403萬餘元整，提升整體運動競技實力。  四、執行花蓮縣綜合發展實施方案－「在地運動績優人才培育暨輔導就業永續發展實施計畫」，協助本縣表現優異之運動選手成為專任教練，110年度共計聘任18名本縣籍教練，協助本縣體育運動發展。  五、110年度體育署補助本縣3名巡迴專任運動教練，分別由奧運跆拳道銅牌國手曾櫟騁擔任跆拳道巡迴教練、化仁國中劉義傳擔任棒球巡迴教練及奧運射箭銀牌國手王正邦擔任玉里國中射箭專任運動教練。藉由巡迴教練至各校協助、輔導，以促進本縣跆拳道、棒球及射箭運動更加精進，教練間的訓練方式也可有所交流。  六、發展本縣特色體育：推動「花蓮縣小鐵人培訓計畫」，計有21所學校參與，以發展本縣學生綜合運動能力。  七、110年運動i臺灣計畫獲體育署核定經費1,930萬元整。  八、本縣所屬學校設有體育班者計有中華國小、美崙國中、國風國中、自強國中、宜昌國中、化仁國中、玉里國中、光復國中、三民國中、瑞穗國中等10校。110年度共計補助設有體育班學校經費237萬4,000元，協助各體育專項發展。本府並針對體育班規劃運動選手分級培訓制度，並作有系統之銜接，期使選手獲得最好之培育環境。目前已建構完成三級培訓體系之運動種類計田徑、游泳、射箭、舉重、輕艇、跆拳道、足球、棒球及網球等。  九、110年度本縣由教育部體育署補助之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共設有8項目52站，補助經費計730萬元整。核定辦理之項目為田徑、網球、射箭、游泳、足球、跆拳道、籃球、軟網及舉重。  十、110學年度體育署補助本縣體中辦理各級學校約用運動防護員巡迴服務計畫經費總計132萬8,000元，協助建立選手運動傷害防護體系，以保障選手運動生涯延續。另體育署110年度也補助本縣體中發展特色運動計畫經費155萬元整及改善運動訓練環境計畫經費150萬元整，輔導學校發展特色運動與改善運動訓練環境，以長期有計畫的發掘及培育優秀運動人才，提升本縣競技運動實力。  十一、111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預計將於111年4月16日~4月21日於本縣舉辦，計有22項賽事舉行。此次賽會屆時將吸引超過1萬5千名選手及民眾到本縣參與賽會。 |  |
|  | 四、改善運動設施 | 一、110年度4月~110年度8月共補助本縣國中小11校1,191萬7,059元經費，以改善運動場地及設施設備，提升本縣運動及選手訓練成效。（體育署補助198萬元、縣預算補助993萬7,059元）。  二、前瞻計畫「教育部城鄉建設－校園社區化改造－體育休閒站計畫」核定本縣共計國中小11校1,857萬1,000元，以協助學校推動社區體育運動發展，建置PU跑道、風雨球場、夜間照明等。（106年度171萬元、107年度81萬2,000元、108年度1,493萬9,000元、109年度111萬元）。106年、107、109年已結案。  三、前瞻計畫「教育部城鄉建設－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改善水域運動環境」花蓮鯉魚潭水上運動訓練基地計畫，體育署核定經費7,000萬元整，目前工程發包完成，於109年5月開工，110年8月完工正待驗收。 |  |
|  | 五、疫情期間本處防疫作為 | 一、強化校園防疫措施，設定校園三級防護措施：  （一）第一級：生病不上學，每日上學前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身體健康並量測體溫，落實學生在家健康管理。  （二）第二級：各校設置體溫量測站，實施「入校前量測體溫措施」，如學生或教職員工有發燒或身體不適等情形者，應儘速就醫並在家休息。  （三）第三級：各校追蹤紀錄生病學生及教職員工後續診斷情形後，進行列管及追蹤。各校需隨時主動關懷學生健康情形以維護學童健康。  二、遵循服務及入校條件：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110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服務及入校條件如下：  （一）學校工作人員進入校園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1、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且滿14日。  2、疫苗第一劑接種未滿14日或未接種者，首次進入校園服務前應提供3日內抗原快篩或PCR檢測陰性證明，之後每7日進行1次抗原快篩或PCR檢驗為原則。  （二）家長及訪客原則不入校（園），但經學校及幼兒園認定有入校必要者除外。  （三）具有COVID-19感染風險者，不可入校（園）。  （四）禁止額溫≧37.5℃、耳溫≧38℃者或急性呼吸道感染者入校，並應確實落實「生病不上班、不入校（園）」。  三、進行開學前防疫整備，清點整合防疫物資：  （一）統計並協助中央發放防疫物資（消毒酒精及醫療口罩）。  （二）補助購置及統籌分配民間捐贈物資，使大校平均每班1支，小校每1–2班1支額耳溫槍進行體溫監測。  （三）為協助中大型學校落實入校前量體溫措施，教育部補助700人以上學校（計8校）每校15萬購置紅外線熱感偵溫器。本府則補助7所500人以上之學校採購該設備。  （四）統籌補助學校防疫物資經費，該經費可用於購置用餐隔板、COVID-19快篩試劑、備用口罩及消毒用酒精等防疫物資。  （五）配合中央提供防疫物資，業已發放酒精予公立幼兒園1920瓶，私立幼兒園880瓶；口罩公私立幼兒園共計2,599片（成人314片、兒童1,489片、幼童796片）。  （六）規畫採購紫外線殺菌燈，提供公立幼兒園計196盞，集中式特教班、資源班計66盞及北、中、南區特教資源中心計45盞，共計307盞，所需費經費共計55萬2,600元整，以營造師生乾淨健康的教學空間。  （七）補助幼兒園自行採購防疫隔板，國小附幼防疫隔板需求數計2,569片，鄉鎮市立幼兒園防疫隔板需求數計864片，以每生150元計算，所需經費共計51萬4,950元整，以供應幼生用餐時防疫需求。  四、進行各項防疫及宣導：  （一）對各校針對校園防疫進行公文宣導。  （二）為確保防疫訊息時效，於校長line群組進行相關即時防疫宣導。  （三）自109學年起已建置公私立幼兒園防疫群組（Line通訊軟體），以即時傳達重要防疫資訊。  五、調整教學活動（暫停游泳教學、體育課程若有肢體碰撞內容將調整）並落實餐飲防疫措施。  六、進行環境清消：  （一）由環保局協助各校進行消毒作業，並於開學前完成所有作業。  （二）各校進行常態性環境及清潔消毒：學校定期使用1：100（500ppm）漂白水稀釋液，針對學生經常接觸之物品表面進行擦拭。  七、依中央規定訂定校內個案處理原則，出現疑似感染風險者之應變措施出現確診者之應變措施俾利各校參照辦理。  八、各校確實進行防疫整備，本處落實督導視察：各校依據中央訂定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110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學校及幼兒園自我查檢表」進行防疫整備，並將由教育處實際到各校視察。  九、有關教育部公告各次幼兒園防疫指引（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148220、1100151827、1100151915號函），業已轉知各公私立幼兒園。  十、依中央相關規定及指引適時進行滾動修正本縣防疫措施。  十一、停課期間在學校教學及學生學習之作為及辦理情形：  （一）教育部宣布5月19日起全國各級學校停止到校上課後，每日請各校填報當天線上同步、非同步、混成等多元學習管道參與線上學習的學生人數。除了解學生缺課人數外，並請各校留意學生未上線原因，導師與家長聯繫關心學生狀況。  （二）多次發文給學校進行學習評量的行政指導以掌握學習成效：  1、110年5月20日府教課字第1100099830號函發文各校課程、教學與評量方式，授權學校以彈性多元方式處理，並採從寬認定為原則。  2、110年5月26日府教學字第1100104776號函發文各校畢業生之畢業考、期末考與補考，各校可採多元方式進行評量。  3、110年5月31日府教課字第1100107038號函發文各校有關畢業生本學期成績評量，可依據教育部108年6月28日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採取適當之多元評量方式辦理，採計日期得計5月18日以前成績計算。  （三）設備及載具：  1、疫情停課開始之初，即完成並提供學校盤點及借用機制，並將相關資訊提供於本縣停課不停學專區（http：//to3.hlc.edu.tw/），由各校盤點學生家中的行動載具如電腦、筆電、平板或手機等，網路部分包含家中有線、無線、家人手機分享4G、無線網卡或部落i-tribeWifi據點等。同時，學校也盤點校內可提供資源，全縣各校校內至少具有20片或以上可自主進行學習之平板，及約12-20台教學用手機可提供家中無數位學習設備進行線上學習之學生。學校若設備不足，亦可於本縣停課不停學專區（http：//to3.hlc.edu.tw/）申請借用，每天本府均公開各處平板及網路借用數據，本府教育處同時備存660台平板、1,500片網卡及525台分享器等提供學校借用。  2、本縣國中小所有教師員額數：  國小員額編制數1,858人，國中員額編制數912人，合計2,770人。教育處於106年補助各校普通教室班級筆電（106年底採購，107年交貨），共計1,256台筆記型電腦、電腦教室約計3,000台桌上型電腦，合計約4,000餘台，尚足以提供各校教師借用。 |  |
|  | **伍、特殊及幼兒教育－推動幼兒教育落實特殊教育**  一、精進教師特殊教育專業能力 | 自110年4月起，辦理精進教師特殊教育專業能力相關研習活動，依教師身分說明如下：  一、特教教師：  （一）鑑定安置相關研習：  辦理「疑似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工作宣導研習」、「特殊教育區級心理評量教師培訓研習（共4場次）」、「特殊教育校級心理評量教師培訓研習（共5場次）」等鑑定安置相關研習，增進特教教師鑑定安置專業知能。  （二）教學輔導研習：  辦理「特殊需求學生參與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研習」、「特殊需求領域課程閱讀輔具製作研習」「行為個案介入策略實例研習」、「特殊教育專業支持體系新進暨代理教師分區輔導（共4場次）」、「區域資優教育方案擬定與實施工作坊」及「十二年國教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十二年國教特殊教育課程推動增能研習－不分類巡迴輔導班共備課程成果分享」、「十二年國教特殊教育課程推動增能研習語文領域素養導向課程設計」等教學精進研習活動，提升特教教師專業知能。  （三）專業工作坊：  110年4月份至110年8月份止，共辦理3類別帶狀式工作坊，辦理情形如下：1、搭配疑似鑑定工作時程辦理「疑難個案鑑定作業工作坊」，透過個案實作與疑難問題探討，增進特教教師鑑定專業知能。2、辦理「視障教育工作坊」，提供視障巡迴教師相關視覺障礙教學技巧及課程教材互動平臺。3、辦理「聽障教育工作坊」，提供聽障巡迴教師相關聽覺障礙教學技巧及課程教材互動平臺。4、辦理「情緒行為個案介入策略實例研習」，提供情障巡迴教師行為介入方案及介入評估之能力。  二、普通班教師特教宣導研習及相關活動：  110年度補助花蓮縣56間公立國民中小學（含附設幼兒園）及各鄉鎮市立幼兒園辦理特教宣導（主軸：融合教育、性別平等教育等），補助經費總計新台幣32萬6,600元整。 |  |
|  | 二、補助幼兒就學及輔導 | 一、辦理教育部「各項學前幼兒就學補助」，補助本縣公立幼兒園2-4歲幼兒免學費、5歲幼兒免學費，109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公私立幼兒園5歲幼兒免學費、公立幼兒園2-4歲幼兒免學費總計補助117園（含分班），補助4,857人次，補助金額為3,722萬4,183元整  二、落實關懷弱勢、重視教育、向下扎根精神，本縣自103年度迄今，持續辦理4到6歲公立幼兒園免費就學補助政策，109學年度第2學期幼兒園申請共計1,959人，補助金額共計1,565萬4,177元整。  三、為辦理行政院「少子女化對策計畫」之執行事項：  （一）「建置準公共機制」，就2-5歲幼兒部分，以「擴展平價教保服務」及「減輕家長負擔」兩大主軸，雙軌推動；由政府與符合要件的私立幼兒園合作簽訂契約，增加平價教保服務場域；109學年度第2學期共15所準公共幼兒園，補助1,213人次，補助金額為3,126萬325元整。  （二）補助本縣2至4歲育兒津貼，一般身分每人每月補助2,500元，第三名子女3,500元。109年8月至110年7月申請人數為57,161人次，總金額計1億5,327萬6,500元整。  四、110學年度辦理幼兒園親職教育活動，共計17個單位辦理親職教育研習活動，計辦理29場，預計1,100人參加，教保研習計辦理48場，2,609人參加。  五、為維持與提升幼兒園教師專業成長及教學保育運作順暢，並增進教師幼教專業素養，提升弱勢幼兒受教品質和增加及早就學幼兒入園率，執行教育部幼兒園教學訪視及輔導計畫，賡續辦理入園訪視輔導工作。  六、本縣計有公幼88園、私幼43園，透過符合補助要件幼兒園申請、平時例行性公安暨衛生聯合稽核及基礎評鑑等制度，以維護園所品質，提升教保服務人員素質，提供安全且符合幼兒教育法規之就學環境。配合教保公共化政策，本縣持續滾動式檢討幼兒園公私幼供應量合理性，本（110）年度已於豐山國小附幼增加招收1班15人、鳳林國小附幼增加招收1班15人、復興國小新設附設幼兒園招收1班30人，鳳仁國小新設附設幼兒園招收2班38人、崙山國小新設附設幼兒園招收1班30人，稻香國小附幼增額招收15人，於110學年度第1學期開始招收，總計110年度將增加本縣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143人。另預計111年於鳳林國小附幼增額招收15人、卓樂國小新設附設幼兒園招收1班15人、北昌國小附幼增加招收4班92人、中正國小新設附設幼兒園招收1班30人、稻香國小附幼增加招收1班15人、吉安國小附幼增加招收1班8人、紅葉國小附幼增加招收1班8人、東里國小附幼增加招收1班8人、東竹國小附幼增加招收1班8人、富里國小附幼增加招收1班8人，以符本縣家長對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之需求。  七、本縣公共化（含公立、非營利及準公共化幼兒園）教保服務供應量比率如下（110年8月底）：花蓮市87.54%、吉安鄉92.86%、秀林鄉84.62%、鳳林鎮89.51%、玉里鎮93.21%，其餘各鄉皆達100%，花蓮縣整體公共化供應量則為92.02%。未來將依據本縣公共化教保服務中程計畫以花蓮市、吉安鄉及新城鄉為重點地區，逐年持續增加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  八、推動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  （一）協助輔導「港口部落台灣TAMORAK文教協會」設立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辦理空間為港口國小專科教室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補助設立許可計畫總經費154萬6,000元整，目前第1期款請款中，變更設計及第2.3期款刻正辦理中。  （二）本府教育處與部落互助托育行動聯盟共同成立推動社區（部落）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花蓮工作圈進度如下：  1、萬榮鄉馬遠部落原由「萬榮鄉馬遠社區發展協會」擔任執行，因故改由「馬遠教會之花蓮縣萬榮鄉馬遠部落全人文化教育關懷協會籌備處」承辦，目前尚在成立協會階段，成立後將提報計畫報送本府。  2、光復鄉太巴塱部落目前已請「花蓮縣光復鄉東北社區發展協會」儘速提報相關計畫報送本府，後將提向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提報經費。  九、建置學前資源網：  為提供家長迅速查詢各幼兒園招生情形，本府於106年即規劃建置網站，由本縣公立幼兒園上網公告招收缺額及家長報名人數，供家長掌握即時資訊，提高公幼中籤機率，已於107年4月30日上線運作。 |  |
|  | 三、充實改善幼兒園設施 | 一、為提供幼生適切安全之受教場域，自107年起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充實及改善幼兒園教學環境設施設備作業要點規定，請本縣轄屬幼兒園審慎檢視並規劃教學環境及設施設備，每3年為一週期，向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申請國幼班改善教學環境設備經費，但有特殊情形經評估確有立即改善需求者，不在此限。  二、本（110）年度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補助本縣50校國小附設幼兒園及2所鄉（鎮、市）立幼兒園，核定經費總計2,289萬8,700元整。 |  |
|  | 四、辦理學前特殊教育 | 一、提供學前特殊需求幼兒特教服務：  本縣共計486名學前特殊需求幼兒接受本縣鑑輔會鑑定安置輔導及提供學前特殊教育服務。  二、提供學前特殊需求幼兒適性安置：  （一）安置場所：  1、本縣可安置場所總計130園。  2、安置學前特殊需求幼兒之園所總計112園。  （二）安置教學服務型態：  本縣學前特殊需求幼兒以安置不分類巡迴輔導班比例最高（佔整體比例68.11％），其次依序為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20.78％）、集中式特教班（8.85％）及立案身障教養機構（2.26％）。  三、辦理跨教育階段（升國小一年級）轉銜工作：  （一）於110年3月26日至4月9日辦理跨教育階段轉銜安置會議，並函文通知個案所屬單位及未來安置單位積極參與。  （二）本縣109學年度學前特殊需求幼兒跨教育階段辦理轉銜人數共計195人。  （三）申請暫緩入學7人，通過7人。  四、強化學前鑑定安置功能：  持有身心障礙證明或發展遲緩證明幼兒經安置會議判定其類別及安置型態共51人、完成學前安置共19人（含未就學安置與重安置個案）、暫緩入學共7人。  五、建置個別化適性學習環境：  （一）提供專業團隊服務：  提供學前特教專業團隊服務，其中65位幼童物理治療服務，105位幼童職能治療服務，179位幼童語言治療服務，13位聽能管理服務，2位心理諮商服務，3位社會工作服務。  （二）提供學前巡迴輔導服務：  1、提供共計110間教育單位巡迴輔導服務。  2、提供學前巡迴輔導服務之學生共計506人，其中接受直接教學服務（安置型態為學前巡迴班）為379人，接受間接諮詢服務（安置型態為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為127人。  3、辦理共計5場次之「學前巡迴輔導工作會議」。  （三）提供53名學前特殊幼兒6名教師助理員，9名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總計服務8,316小時。  （四）提供共計7校9名學前特殊需求幼兒20項輔具，另提供3名學前特殊需求幼兒新購4項輔具。 |  |
|  | 五、落實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工作，提供學生支持性服務，以達成身心障礙學生學習無障礙之目標 | 一、110年4月起依據「花蓮縣學前暨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教育班教師人力彈性調整原則」進行特殊教育教師人力彈性調整，以期能有效提供各校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需求服務。  二、110年4月至110年8月間共完成2個梯次之疑似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相關工作，以確實提供特教學生適切之安置與服務，合計鑑定學生共246位，通過鑑定百分比為83.73%；另進行國中8年級身心障礙學生重新評估共172位，通過鑑定百分比為95.34%。  三、110年4月至110年8月辦理花蓮縣109學年第2學期特殊教育區級心理評量教師培訓研習4場次，共培訓28位教師（含學前特教教師7位，國中小特教教師21位）。  四、為妥適提供特殊教育學生之相關特教服務，110年4月1日至110年8月31日共召開3次重安置會議，透過鑑輔會之決議，協助特殊教育學生獲得適切之特教安置及專業服務。  五、於110年6月28日召開109學年度第2次鑑輔大會，討論本縣鑑定、安置、輔導以及適性安置輔導業務，以確實因應特教學生需求。 |  |
|  | 六、加強特教資源中心功能 | 一、購置各類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評量工具，以滿足本縣特教教師在收集特教學生質性與量化資料提送鑑輔會綜合研判時，更多元的選擇，以落實特殊教育多元評量的精神。  二、提升特教資源中心層級，辦理教師助理員、學生交通車及交通費書面審查作業。  三、結合特教教師與普通班教師互動模式，辦理特殊教育支持體系新進教師暨代理教師輔導工作坊。 |  |
|  | 七、落實特殊教育巡迴輔導工作 | 一、為服務未設置特教班學校之特教學生，由巡迴輔導教師及專業團隊治療師到校服務，110年度補助4月至8月份巡迴交通費（兼任治療師）計4萬4,204元。  二、110年度補助4月至8月份巡迴交通費（巡迴輔導教師）計25萬8,250元。 |  |
|  | 八、落實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特教服務 | 一、109學年度第2學期（110年4月1日至7月2日止）補助32所學校聘任57位按時計酬教師助理員計453萬5,727元，本府聘任8名專任教師助理員，至學校協助老師進行相關教學活動、訓練學生生活自理能力。  二、聘任專業團隊相關人員：  109學年度本縣聘請專任治療師1人（1人待聘）及社工員1人、兼任鐘點治療師計29人，聘期自109年9月1日起至110年7月31日止；總計提供159位學生物理治療服務，344位學生職能治療服務；327位學生語言治療服務，35位學生心理治療服務，2位學生社會工作服務，27位學生聽能管理服務。 |  |
|  | 九、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輔助器材 | 110年度提供40校78位學生215項教育輔助器材，其中含新購置計4校8位學生8項教育補助器材，合計補助（新購置部分）31萬1,400元整。中心採購溝通及學習輔具、教學評估、備品等經費計23萬9,500元整。 |  |
|  | 十、改善特殊教育教學環境、教材及設備 | 一、編列班級經常門經費：  110年度編列本縣身心障礙類及資賦優異類特殊教育班班級經常門經費，依班級實際教師數最高每班每年1萬2,000元，補助109班，編列總經費共計126萬6,000元，主要用以購置教材教具、消耗性之教學用品，以及維修損壞或增購特教教學設備、教學輔具等單價未滿1萬元之經費支出。  二、110年度補助本縣18校特殊教育班班級資本門經費69萬9,626元，提供特教班改善及汰換1萬元以上之教學環境設備；110年度補助本縣特殊教育班資本門經費已於110年6月函請各校特教班申請。  三、110年度編列本縣特教班教材編輯費每班最高補助7,200元，共補助45校109班，經費共計73萬4,400元。。  四、110年度改善無障校園礙環境計畫經教育部補助新臺幣1,182萬1,500元，縣自籌經費134萬2,957元，共計1,316萬4,457元，共補助12校29處無障礙設施，提供親師生更友善之校園環境。 |  |
|  | 十一、發展資賦優異教育 | 一、補助縣內11所國中、小辦理109學年度校本資優教育方案，計畫經費共計28萬796元整。  二、110年度區域性資優教育方案計6校12案辦理，計畫經費共計97萬4,889元整。  三、辦理國中以下教育階段資賦優異學生鑑定，110學年通過國小一般智能計16人、通過國中學術性向數理類計28人、通過國中學術性向語文類計15人。 |  |
|  | **陸、終身教育－ 提倡終身學習教育**  一、推動樂齡、終身學習教育，滿足就近、在地學習需求 | 一、110年度樂齡學習中心計畫獲教育部補助計新台幣569萬2,860元整，目前縣內13鄉鎮皆設有樂齡學習中心，以滿足55歲以上縣民就近學習、在地學習之需求，達成樂齡學習目標。  二、110年社區大學計畫，獲教育部補助計新臺幣147萬1,000元，凡年滿18歲的民眾皆可報名，不限學歷、戶籍、免入學考試。  三、110年成人基本教育計畫，獲教育部補助計新台幣3萬4,920元，於新城國小開設1班「成人教育基本教育研習班」，提供失學國民及外籍配偶成人基本教育相關學習活動。 |  |
|  | 二、推動讀經並辦理各項語文、藝文競賽，以促進學生多元展能 | 一、深耕讀經教育：  （一）縣內101所國小運用晨間閱讀、課間活動或融入課程方式推動讀經教育，扎根基礎。  （二）結合花蓮縣讀經學會辦理讀經行動列車計畫－讀經樂陶陶、輕鬆教讀經系列活動，透過學生讀經闖關活動，提高孩子閱讀經典興趣，並提供教職員工推動讀經教育策略之參考。  （三）邀請專家學者編印發行花蓮縣推動讀經教育讀本，提供縣內各校推動讀經教育使用。  二、110年4月10日假鑄強國小、東華附小、海星國小辦理110年度「英語動態競賽－『英語歌唱、朗讀、演講、說故事競賽』及『英語讀者劇場競賽』」。  三、補助本縣童軍會辦理「花蓮縣110年童軍節慶祝大會及童軍聯團活動」經費新臺幣9萬元整。  四、補助本縣女童軍會辦理「花蓮縣110年女童軍運動推廣研討會」經費新臺幣2萬2,000元整。 |  |
|  | 三、落實短期補習班稽查，維護學習安全環境 | 一、為提供並維護學員接受補習教育之安全環境，本府持續針對全縣173家立案短期補習班（文理類短期補習班159家、技藝類短期補習班14家），辦理消防、公共安全、教學設備等稽查作業。  （一）截至110年8月31日止，計辦理4家短期補習班申請立案、2家短期補習班申請註銷、0家短期補習班申請暫停招生、7家短期補習班申請變更。  （二）查核已立案短期補習班，稽查48家，不合格家數4家，皆已完成改善。  二、配合監理站路邊檢查補習班接送車輛，共計查核有21車次符合規定，不合車輛2台，目前皆已改善。  三、每月安排會同本府建設處及花蓮縣消防局稽查已、未立案補習班公共安全，期達到公共安全零災害的目標。  四、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為維護補習教育相關人員健康，本府加強宣導防疫規範，並辦理下列事宜：  （一）110年7月28日假中華國小辦理全縣補習班教職人員專案快篩約計200人。  （二）110年8月4日假花蓮高中辦理全縣補習班教職人員施打疫苗共計260人。 |  |
|  | 四、交通安全教育 | 一、為推動交通安全教育並降低學生交通意外事故，轄內國中小辦理學生安全穿越路口教育增能計38場次，交通安全教學、導護教師志工教育訓練計78場次；因新冠疫情影響，相關實體研習預計於9月開始辦理。  二、請各校於開學前，加強檢視交通安全教育相關事宜，包含：檢視校園周邊環境及學生通學環境安全、定期調查統計學生通學狀況、搭配各領域教學排定交通安全教學課程內容等。  三、定期了解各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情形及建議事項，於8月份道安會報提報62所國中小鄰近學校周邊路口需求，透過道安會報，協請警察局交通隊、建設處交通科、各鄉鎮公所等相關道路管理單位協助，以增進各校學生通學安全。 |  |
|  | **柒、原住民族教育－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  一、實驗教育 | 一、永豐國小（阿美族實驗教育）自110學年度正式實施，110學年度獲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150萬元，該校已於110年8月26日舉行揭牌儀式，正式成立「Cilamitay阿美族實驗小學」，也是全臺第三所阿美族實驗學校。  二、持續邀請並鼓勵有意願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學校參加國教署辦理之研討會和說明會，以利瞭解實驗教育之相關辦法及辦理情形。 |  |
|  | 二、中輟生預防追蹤與復學輔導工作實施計畫—辦理原住民教育 | 申辦學校計有新城國中、富北國中及富里國中，國教署補助24萬元，以辦理營隊、體育活動、團康活動、生活體驗活動或課業輔導活動方式，促使中輟之虞的原住民學生、單親家庭學生、新住民學生適應學校生活，增進學習動機。 |  |
|  | 三、辦理原住民教師甄選及介聘，並提報公費生 | 110年度縣內介聘採行「未聘足應聘原住民族籍教師之原住民重點學校如欲提撥，可加註『提撥缺額限原住民族籍教師申請介聘調入』」，共提撥原住民族教師普通班缺額國小計19名、國中計1名，達成介聘者國小計9名、國中0名。 |  |
|  | 四、提供原住民學生各項獎補助 | 109學年度私立高中高職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補助高中及高職各15名學生，總計30名學生，每名核發3,000元，頒發獎學金計9萬元。 |  |
|  | 五、教育優先區計畫 | 110學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核定原住民學生比率偏高之92校，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經費共1,553萬2,336元（經常門1,523萬7,291元，支應學校球隊鐘點費、旅運費、膳雜費及原住民服裝等項目；資本門29萬5,045元，購買樂器、運動比賽器材等），以持續發展原住民族傳統文化特色、促進族群交流並充實原住民教育教學設備。 |  |
|  | 六、原住民族課程教學 | 一、國教署補助本縣辦理族語開課經費110學年度獲核定補助1,289萬7,382元整。  二、110學年度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語老師資格及聘用辦法」，聘任24位專職族語教師，以主從聘方式服務計54校，並由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1,500萬元整。  三、110學年度國教署補助國中小族語教師交通費，核定補助計106萬2,000元整。  四、110年度學校申請辦理「鼓勵原住民學生發展多元智能補助計畫」，原委會核定13校，補助237萬6,050元整。  五、國教署補助本縣110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35校辦理原住民族社團經費197萬9,580元整。  六、國教署補助本縣20校辦理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經費361萬6,000元整。 |  |
|  | 七、營造原住民族文化學習場域（原住民重點學校新校園運動） | 為契合學校原住民族教育需求，以及完備原住民族文化學習空間，教育部規劃補助相關經費，以課程發展為基礎，營造原住民族文化學習場域，將課程教學結合場域。110年度教育部核定鶴岡國小200萬元整，藉以提供部落文化特色學習場域，讓學習發揮加乘效應，激發學生學習動機與自我文化認同。 |  |
|  | **捌、青年發展－ 推動青年事務**  一、內外部資源與空間 | 一、青發好夥伴：  （一）青年諮詢委員：  第二屆花蓮縣青年諮詢委員會於109年10月29日成立，本屆青年委員共招募20位關注花蓮議題之青年，會議機制為兩個月召開一次委員會議，截至目前共辦理5場次委員會議，提案共20案，進行中12案、完全參採2案、部分參採5案、暫不參採1案。  （二）業師：  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計畫於110年4月1日實施，遴聘業界中具有豐富實務經驗專家，培育創業人才，針對創業門診諮詢，進行一對一輔導教學，目前遴聘16位業師。  二、基地二館（地方創生）：  鼓勵青年投入地方創生行動，發現地方DNA，萃取地方價值，重塑鄉鎮經濟，本府爰向國家發展委員會爭取整備活化國有老舊房舍，新設「洄瀾海石青年夢想館」，核定453萬7,000元整（其中補助款408萬3,000元，縣配合款45萬4,000元），預計110年11月完工。 |  |
|  | 二、各項資源提供 | 一、多元職涯探索、創業及職能系列課程：  （一）創業沙龍講座：  邀請在地成功青創業者以經驗分享方式，協助青年圓夢，共計15場次，358人參與。  （二）創業培力系列課程：  從不同面向強化新創業者之經營管理能力及各類專業技能，引導學員深入學習，為花蓮新創業者圓夢之路強化實力，共計15場次，612人參與。  （三）辦理大師講座：  邀請各產業界之翹楚，規劃各產業所需之專業課程，並輔以經驗分享，增長青年人才之眼界，鏈結台灣各地區之最新發展，共計5場次，參與人數203人。  （四）「Hahowforbusiness」線上課程：  為打破時間與空間的限制，透過連結友善線上學習環境，讓本縣青年可隨時依自身喜好，自行挑選該平台課程進行學習，藉以持續精進自身專業能力，探索發展各人職涯願景，參與人數403人。  二、創業輔導：  （一）創業門診諮詢：  針對從0到1階段創業者所需之基本知識，如營運計畫書、財會稅務、電子商務、品牌行銷、商標專利等主題，邀請各領域之業師，提供創業專業領域業師輔導、透過一對一對談諮詢，逐一盤點創業者營運執行困境，輔導件數43件，其中32件已成立商登或營登、15件完成計畫書撰寫及遞交、7件順利核貸、6件解決營業困境。  （二）青年安心創業及中小企業貸款：  提供地方政府創業資源，以實際資金貸款方案給予本縣創業青年友善創業資源，有效解決創業期間資金問題，核貸件數6件。  三、輔助資源：  （一）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  為減輕本縣青年創業期間負擔，針對通過中央部會及地方青年創業貸款方案者給予最高5年青創貸款利息補貼，申請件數8件。  （二）「中央銀行專案融通貸款」利息補貼：  因應疫情衝擊，全臺進入三級警戒，百工百業均受影響，為減輕本縣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事業體紓困貸款利息之負擔，於110年7月6日起辦理「中央銀行專案融通貸款」利息補貼，申請件數11件。  四、競賽、提案：  （一）花蓮縣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  本縣中小企業於第一階段海選收件55案，通過31案；第二階段擬核定補助中小企業者計16案次，總補助經費843萬6,000元；期望藉此帶動中小企業積極投入地方特色產業之研發，提升具地方特色產業聚落創新研發之能量。  （二）2021創新創業競賽：  鼓勵在地企業與青年勇敢造夢，激發數位轉型創新動能，達到創新創業實踐之目的，競賽總獎金新台幣60萬元。  （三）花蓮青年夢想家計畫： 「2021Caring&Doing@Hualien：花蓮青年夢想家計畫提案競賽為本中心推動青年社區參與的專案，鼓勵花蓮在學青年投入社區及公共事務，提供創意與多元視角參與社區，促進青年參與公共事務與發現在地故事，引導青年從內到外的認識花蓮在地的人事物。 |  |
|  | **玖、體育場所管理－改善運動環境及設備**  一、辦理所轄場館之場地租借事宜，促進運動及休閒活動等發展 | 一、縣立體育館：  110年度4月~110年度8月辦理活動計有「2021愛在四月天」、「110年花蓮縣暑期陽光熱血體驗育樂營」等2場活動。  二、縣立中正體育館：  110年度4月~110年度8月辦理活動計有「全國貓咪盃SCRATCH競賽暨創意市集活動」、「聯合徵才」等3場活動。  三、縣立網球場：  110年度4月~110度年8月辦理活動計有「110年花蓮縣縣長盃軟式網球錦標賽」、「110年花蓮縣縣長盃網球錦標賽」等2場競賽。  四、縣立田徑場：  110年度4月~110年8月辦理活動計有「110年花蓮縣全運盃田徑錦標賽暨全國運動會代表隊選拔賽」1場競賽。  五、縣立棒球場：  110年度4月~110年8月辦理活動計有「2021年中華職棒上半季例行賽花蓮場」、「110年花蓮縣三級棒球隊垂直整合訓練營」等2場競賽及活動。  六、縣立美崙田徑場：  110年度4月~110年8月舉辦「110年第一屆花蓮太平洋盃全國長青槌球錦標賽」、「110年度活出愛兒童足球營」等2場競賽及活動。 |  |
|  | 二、整修所轄場館，維護民眾運動場所之品質。 | 一、110年4月1日起至110年8月31日針對所轄場館之維護所辦理之主要案件計有12件，臚列如下：「110年度花蓮縣立棒球場草坪維護保養勞務採購」、「110年度花蓮縣立體育場環境清潔及綠美化植栽維護勞務採購」、「110年度花蓮縣立體育場環境監測及污水處理系統定期保養維護工作（開口契約）」、「110年度花蓮縣立體育場轄屬各場館公共意外責任險及火險採購」、「花蓮縣立體育場110年度災害搶險搶修開口契約勞務採購」、「110年度德興運動園區設備整修工程」、「110年度德興運動園區綠美化財物採購」及「110年度機械式籃球架及記分板財物採購」，合計金額概為新台幣18,222,341元整。  二、其中「110年度花蓮縣立棒球場草坪維護保養勞務採購」、「110年度花蓮縣立體育場環境清潔及綠美化植栽維護勞務採購」、「110年度花蓮縣立體育場環境監測及污水處理系統定期保養維護工作（開口契約）」、「110年度花蓮縣立體育場轄屬各場館公共意外責任險及火險採購」及「花蓮縣立體育場110年度災害搶險搶修開口契約勞務採購」等案均已發包完成，依據合約進行履約控管以維護所轄場館順利運行。  三、目前積極辦理「110年度德興運動園區設備整修工程」、「110年度德興運動園區綠美化財物採購」及「110年度機械式籃球架及記分板財物採購」等案之規劃及發包作業。 |  |
|  | **拾、家庭教育－ 推展家庭教育**  一、辦理推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營造幸福家庭 | 一、親職教育：  辦理讀出好品格－親子繪本學習課程、社區親職教育列車等活動，協助父母充實教養知能，共同學習成長，共計14場次，參與人數987人。  二、婚姻教育：  因受疫情影響，辦理預約幸福婚前教育成長線上課程，促進民眾婚姻幸福和諧共計1場次，參與人數為70人（35對）及個別婚姻輔導3對。  三、性別教育及社區婦女教育：  與黎明教養院合作辦理性別意識成長增能課程。透過3場次課程，提升身心障礙者性別意識及自我身體界線保護，參與學員66人。另針對社工及教保員辦理1場次課程，將性別平等觀念應用於工作場域，參與人數為14人。  四、倫理教育：  活化代間祖孫課程共辦理2場次，參與學員為76人。 |  |